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承辦人：洪彥斌

聯絡電話：02-87897001

傳真：02-87897674

E-mail：lion_0614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1102012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60000000G_1110201256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111年8月26日「落實專業責任以提升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品質研商會議」，與會機關(構)建議事項及遭遇問題回復對照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111年9月7日工程技字第1110201058號函說明續辦，就各機關(構)建議事項及遭遇問題研議綜整回復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經濟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內政部營建署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美商傑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磐鉅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誠蓄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、宗邁建築師事務所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會企劃處、技術處、工程管理處(均含附件)



採購管理科 收文:111/11/04



1110296959

有附件